馆陶县审计局

2020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馆陶县审计局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主管全县审计工作。负责对全县财政收支和依法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相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贯彻执行审计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审计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年度审计计划；制定审计内容的标准和规范；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向中共馆陶县委审计委员会、县长提出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组织起草县政府向县人大常委会提出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县委、县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被审计单位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四）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国家和省、市、县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县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县直各部门（含所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各镇人民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县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县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县本级政府投资和以县本级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县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县属国有和国有资本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的资产负债及损益，县政府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省审计厅、市审计局授权的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五）按规定对县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县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八）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九）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十）会同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做好党政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机构设置、编制使用以及有关规定的执行情况审计。

（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馆陶县审计局机关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馆陶县审计局事业 | 事业 | 正股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单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的预算中。馆陶县审计局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0年预算收入34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44.2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馆陶县审计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0年部门支出预算为34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7.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24.2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3万元；项目支出211万元，主要为专项审计支出30万元，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支出150万元，经济责任审计支出2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0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344.2万元，较2019年减少55.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67.29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项目支出增加6万元，主要是审计项目经费增加；其他支出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3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0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三公”经费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0年，审计工作要按照县委、县政府市和审计局的安排部署，加强党的建设，加大审计监督力度，探索创新审计监督组织形式，不断提高审计质量，为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1、全面加强党建工作。局党组切实履行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执行“三重一大”议事制度。进一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执行组织生活制度，落实好“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党员学习教育培训等制度。组织开展专家学者大讲堂活动，邀请上级审计机关领导及业务骨干讲课，每月召开一次支部会议，每季度进行一次党课教育，每季度组织一次全体党员活动，每年召开一次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活动，每年组织一至二次外出学习交流活动，以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同时抓好党费收缴、党员发展等工作。

2、加大审计全覆盖力度。一是全力配合市局扶贫资金审计组做好审计服务工作。二是推进审计全覆盖，对经济责任审计做到党政同责，应审尽审。健全完善审计对象分类管理制度，重点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财务独立二级机构的部门单位领导干部进行行审计。坚持全面覆盖、突出重点、任中审计和离任审计相结合。三是深化审计内容，做到监督权力，落实责任。密切关注被审计领导干部所在单位的资金、资产的运行过程，及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和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情况；重大经济决策的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情况以及决策执行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情况。

3、加大问题揭示力度。一是加强对审计发现问题的揭示力度，要揭示存在问题的深层次原因，找准存在问题根源，要一追到底，反映被审计单位在管理中存在的薄弱环节。二是加大审计发现问题的处理处罚力度，对于由于主观故意形成的问题要加大处理处罚的力度，绝不姑息，涉嫌违纪违法的要及时移交纪检监察、司法机关，形成震慑。

4、加大审计整改力度。一是加强审计过程中的整改，对于发现的问题，能够在审计现场纠正的问题，令其被审计单位立即纠正，提高审计整改效率。二是加强对审计报告中存在问题的整改，审计组要按照整改的时限及时督促被审计单位报送整改报告并检查整改落实情况，使其真正整改到位。对于整改工作缓慢或整改不到位的问题，下达整改通知书，约谈主要负责人，加大督促整改力度。

5、提高机关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高机关规范化建设水平，提高审计质量和工作效率，转变机关工作作风，按照《馆陶县审计局工作人员绩效考核办法（试行）》的要求，鼓励大家积极参与审计专业相关资格考试及优秀审计项目评选，提升自我能力和单位形象。按照《办法》的要求，进一步严肃工作纪律，严格考勤制度、值班带班制度，以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1. **分项绩效目标**

1、大力推进审计全覆盖，加大审计监督力度。

绩效目标：改进审计模式和组织方式，创新审计理念，充分利用大数据的收集、整理、分析，实现审计全覆盖，消除监督盲区。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充分发挥审计监督作用，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全省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审计计划完成率达到90%以上，重大政策落实跟踪审计部署完成率达到100%，保障审计程序合法合规，审计通知书按时送达，审计底稿取证合规，审计报告全部征求意见，审计档案及时归档。

2、大力推进审计工作统筹，提升审计效能。

绩效目标：强化上级审计机关对下级审计机关的领导，加快形成审计工作一盘棋；加强审计项目审计组织方式 “两统筹”，保障审计项目的质量；优化资源配置，建立健全全省内部审计机构建设，监督内部审计职责履行情况，检查内部审计业务质量；通过向社会购买服务的方式，合理运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形成审计监督合力。

绩效指标：审计项目数量达到20个以上，内部审计业务指导率达到95%。

3、大力推进审计成果应用，彰显审计价值。

绩效目标：审计成果运用是审计工作非常重要的一环。通过提炼审计工作经验、推广制度创新做法，进行经验交流和学习，促使审计机关、审计人员共同进步；通过提出或采取相关措施，推动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或进行体制、机制、制度的完善，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绩效指标：政策建议采纳率达到90%以上，审计问题整改率达到90%以上。

**（三）工作保障措施**

1、领导高度重视，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的领导小组，对任务目标进行分解，责任到人，规定详细的工作计划，确保按期完成，达到预期效果。

2、加大审计全覆盖力度。一是全力配合市局扶贫资金审计组做好审计服务工作。二是推进审计全覆盖，对经济责任审计做到党政同责，应审尽审。健全完善审计对象分类管理制度，重点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财务独立二级机构的部门单位领导干部进行行审计。坚持全面覆盖、突出重点、任中审计和离任审计相结合。三是深化审计内容，做到监督权力，落实责任。密切关注被审计领导干部所在单位的资金、资产的运行过程，及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和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情况；重大经济决策的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情况以及决策执行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情况。

3、加大问题揭示力度。一是加强对审计发现问题的揭示力度，要揭示存在问题的深层次原因，找准存在问题根源，要一追到底，反映被审计单位在管理中存在的薄弱环节。二是加大审计发现问题的处理处罚力度，对于由于主观故意形成的问题要加大处理处罚的力度，绝不姑息，涉嫌违纪违法的要及时移交纪检监察、司法机关，形成震慑。

4、加大审计整改力度。一是加强审计过程中的整改，对于发现的问题，能够在审计现场纠正的问题，令其被审计单位立即纠正，提高审计整改效率。二是加强对审计报告中存在问题的整改，审计组要按照整改的时限及时督促被审计单位报送整改报告并检查整改落实情况，使其真正整改到位。对于整改工作缓慢或整改不到位的问题，下达整改通知书，约谈主要负责人，加大督促整改力度。

5、全面加强队伍建设和机关规范化建设。局党组切实履行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执行“三重一大”议事制度。进一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执行组织生活制度，落实好“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党员学习教育培训等制度。组织开展专家学者大讲堂活动，邀请上级审计机关领导及业务骨干讲课，每月召开一次支部会议，每季度进行一次党课教育，每季度组织一次全体党员活动，每年召开一次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活动，每年组织一至二次外出学习交流活动，以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同时抓好党费收缴、党员发展等工作。进一步提高机关规范化建设水平，提高审计质量和工作效率，转变机关工作作风，按照《馆陶县审计局工作人员绩效考核办法（试行）》的要求，鼓励大家积极参与审计专业相关资格考试及优秀审计项目评选，提升自我能力和单位形象。按照《办法》的要求，进一步严肃工作纪律，严格考勤制度、值班带班制度，以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2020年中央审计专项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满足审计任务的经费需要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审计建议采纳数量 | 对被审计单位的审计意见和建议采纳的数量 | ≥3条 | 审计报告 |
| 数量指标 | 举办监督检查业务培训次数（次） | 组织开展监督检查业务培训的次数 | ≥5次 | 工作实际 |
| 成本指标 | 监督检查覆盖率 | 实际开展监督检查的对象数量占应监管对象总数的比率 | ≥90% | 工作实际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审计建议采纳率（%） | 被采纳的审计建议占全部审计建议的比率 | ≥90% | 审计报告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问题整改率（%） | 已整改问题数量占发现问题总数的比率 | ≥90% | 审计报告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审计违纪投诉率 | 在对审计人员依法审计、廉洁审计、文明审计方面投诉的审计项目数量占全部审计项目的比率 | ≤1% | 社会调查 |

**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经济责任审计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加强对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2、增强领导干部的责任担当意识，增强廉洁自律意识，提升自身综合素质，为党选拔任用干部提供参考。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审计建议采纳数量 | 对被审计单位的审计意见和建议采纳的数量 | ≥3条 | 审计报告 |
| 数量指标 | 举办监督检查业务培训次数（次） | 组织开展监督检查业务培训的次数 | ≥5次 | 工作实际 |
| 成本指标 | 监督检查覆盖率 | 实际开展监督检查的对象数量占应监管对象总数的比率 | ≥90% | 工作实际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审计建议采纳率（%） | 被采纳的审计建议占全部审计建议的比率 | ≥90% | 审计报告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问题整改率（%） | 已整改问题数量占发现问题总数的比率 | ≥90% | 审计报告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审计违纪投诉率 | 在对审计人员依法审计、廉洁审计、文明审计方面投诉的审计项目数量占全部审计项目的比率 | ≤1% | 社会调查 |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独立履行审计监督职责，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出具合格的审计报告。2、严肃揭露和查处骗取、套取、贪污、侵占、挪用国家财政资金等重大违纪违法问题，及时反映财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风险隐患，促进基建项目的质量和效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审计建议采纳数量 | 对被审计单位的审计意见和建议采纳的数量 | ≥3条 | 审计报告 |
| 数量指标 | 举办监督检查业务培训次数（次） | 组织开展监督检查业务培训的次数 | ≥5次 | 工作实际 |
| 成本指标 | 监督检查覆盖率 | 实际开展监督检查的对象数量占应监管对象总数的比率 | ≥90% | 工作实际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审计建议采纳率（%） | 被采纳的审计建议占全部审计建议的比率 | ≥90% | 审计报告 |
| 社会效益指标 | 问题整改率（%） | 已整改问题数量占发现问题总数的比率 | ≥90% | 审计报告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审计违纪投诉率 | 在对审计人员依法审计、廉洁审计、文明审计方面投诉的审计项目数量占全部审计项目的比率 | ≤1% | 社会调查 |

**专项审计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独立履行审计监督职责，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出具合格的审计报告。2、严肃揭露和查处骗取、套取、贪污、侵占、挪用国家财政资金等重大违纪违法问题，及时反映财政金融方面的风险隐患，促进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审计建议采纳数量 | 对被审计单位的审计意见和建议采纳的数量 | ≥3条 | 审计报告 |
| 数量指标 | 举办监督检查业务培训次数（次） | 组织开展监督检查业务培训的次数 | ≥5次 | 工作实际 |
| 成本指标 | 监督检查覆盖率 | 实际开展监督检查的对象数量占应监管对象总数的比率 | ≥90% | 工作实际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审计建议采纳率（%） | 被采纳的审计建议占全部审计建议的比率 | ≥90% | 审计报告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问题整改率（%） | 已整改问题数量占发现问题总数的比率 | ≥90% | 审计报告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审计违纪投诉率 | 在对审计人员依法审计、廉洁审计、文明审计方面投诉的审计项目数量占全部审计项目的比率 | ≤1% | 社会调查 |

**县三年休耕地块精准测量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独立履行审计监督职责，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出具合格的审计报告。2、严肃揭露和查处骗取、套取、贪污、侵占、挪用国家财政资金等重大违纪违法问题，及时反映土地测量方面的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审计建议采纳数量 | 对被审计单位的审计意见和建议采纳的数量 | ≥3条 | 审计报告 |
| 数量指标 | 举办监督检查业务培训次数（次） | 组织开展监督检查业务培训的次数 | ≥5次 | 工作实际 |
| 成本指标 | 监督检查覆盖率 | 实际开展监督检查的对象数量占应监管对象总数的比率 | ≥90% | 工作实际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审计建议采纳率（%） | 被采纳的审计建议占全部审计建议的比率 | ≥90% | 审计报告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问题整改率（%） | 已整改问题数量占发现问题总数的比率 | ≥90% | 审计报告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审计违纪投诉率 | 在对审计人员依法审计、廉洁审计、文明审计方面投诉的审计项目数量占全部审计项目的比率 | ≤1% | 社会调查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3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馆陶县审计局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3** |  |  |  |  |  |  |  |  |  |  |  |  |
| **馆陶县审计局小计**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馆陶县审计局2019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66.4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本单位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3万元，主要为计算机等，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表，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  |
| --- |
| **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馆陶县审计局 | 截止时间：2019年12月31日 |
| **项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66.4 |
| 1、房屋（平方米） | 1200 | 27.61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816 | 20.36 |
| 2、车辆（台、辆） | 0 | 0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 | 0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18.43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